

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及 2026 年中期分红授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45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制定公司 2026 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并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726,876,564.19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

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47,573,000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01,407,85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286,446,72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65%。

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86,446,720	326,486,330	195,516,568.28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0,713,121.24	481,929,251.52	424,834,196.19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808,449,618.2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49,158,856.3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08,449,618.2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79.99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并实施

为提振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公司拟增加现金分红频次，在确保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下述条件下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并实施：

1、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1）公司当期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2）公司现金流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

2、中期分红金额上限：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00%。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审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和《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授权事项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授权事项需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